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德國鄉村聚落研究學

Research of Rural Settlement in Germany: An Introduction

doi:10.6154/JBP.1989.4.009

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 (4), 1989

Journal of Building and Planning, (4), 1989

作者/Author：楊宗惠(Tsung-Hui Yang)

頁數/Page：137-147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89/02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6154/JBP.1989.4.009>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德國鄉村聚落研究學

楊宗惠*

Research of Rural Settlement in Germany : An Introduction

by

Tsung-Hui Yang *

摘 要

本文主要說明德國鄉村聚落學的發展歷程及現況。首先介紹該學科體系的形成和發展，其次藉形態、機能等不同研究法的闡述，分別指出其盛行時期，研究主題及其重要的研究成果。最後，並簡述德國鄉聚落學未來發展的趨向。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introduc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present situation of rural settlement research in Germany. It begins with an account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is particular discipline. By describing research methods such as morphogenetic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it then points out respectively their prime period, central theme of the research and the important results. Finally, it gives a brief report on the future trends of rural settlement research in Germany.

民國77年 5月19日收稿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副教授

Manuscript received on May 19, 1988.

* Dr. rer.nat., Univ. of Bonn, Germany,

Asso.Prof., Dept. of Geography,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ep. of China.

一、思想源流與奠基

現代地理學內鄉村聚落研究之萌芽，時間上一般均認為在跨入本世紀之際。由 Otto Schlüter (1872-1959) 在創立聚落地理學之同時，故兩者理念之源流與發展軌跡息息相關。

在十九世紀末，人文地理學雖已由 Friedrich Ratzel (1844-1904) 創立。但當時由於仍深受自然地理學思想支配，其對聚落的探討重點在分析聚落位置、大小與分佈的自然地理環境條件，即焦點仍在地與人之關係上。而聚落本身——居住場所與生產場所，沒有列入為實際的研究對象。

1899 年 Schlüter 在「聚落地理學評論」(Bemerkungen zur Siedlungsgeographie) 一文中，即提出在探討聚落成因時，「必須同時重視所有形式的成因，不論它們是自然地理本質的，亦或是由人類思維形成的」(註 1)。Schlüter 能擺脫當時片面性「自然決定」聚落觀之束縛，主要乃受 Wilhelm Arnold, August Meitzen 及與他同時的 Robert Gradmann 三學者研究成果的影響。以下即分述三者之代表著作與他們對(鄉村)聚落研究的貢獻：

W. Arnold (1826-1883) 為馬堡 (Marburg) 法律史學家，他的代表作為 1875 年發表的「德意志民族之定居與遷移—據赫森地名考」(Ansiedelungen und Wandlungen deutscher Stämme; Zumeist nach hessischen Ortsnamen) 此研究主要藉著赫森 (Hessen) 地區地名分析，追循在歐洲民族大遷徙時代日耳曼民族之移動與定居地。他將地名據字根分類，且將它們自史前時代以來整理成屬於三個聚落建立時期的；同時也指出聚落之發展過程具有時段性質，文中且描述日耳曼人拓墾移住空間由大的河谷及盆地如何逐步擴展進入山地區之經過。Arnold 的利用地名分析來研究聚落演變的創舉，提供給後人在這方面研究一重要的輔助工具。

A. Meitzen (1822-1910) 為農業史學家，曾任普魯士司法部門委員，在裁決農莊主與農夫間土地權益紛爭時，常以古今地籍圖為輔助工具。他對歐陸鄉村聚落研究影響深遠。代表巨作「西日耳曼人，東日耳曼人，塞爾特人，羅馬人，芬蘭人及斯拉夫人的聚落與農業」(Siedlungen und Agrarwesen der Westgermanen, Ostgermanen, der Kelten, Römer, Finnen and Slawen) 發表於 1895 年。其中最重要的學說論點：

- 鄉村聚落與耕地形式與種族有關；
- 鄉村聚落形式乃經濟與社會結構之表徵；
- 農地利用制度與農場形式從日耳曼人的拓墾時期到中古末期大體上沒什麼改變，故近代的地籍圖為研究史前與上古聚落發展一個恰當的輔助工具。

從此耕地與住所並列，成為鄉村聚落研究範疇。至於他的論說，至今雖先後被修正或駁倒，但卻也因此支配了中歐鄉村聚落研究達半世紀之久。

R. Gradmann (1865-1950) 乃藉著史前植物分佈遺跡，欲證明人類最早聚落分佈地區。1898 年在他發表的有關於南德「什瓦畢士地區植物生活」(Das Pflanzenleben der Schwäbischen Alb) 一書中，指出其中的草原石南 (Steppenheide) 乃是乾暖氣候時期史前古植物，它曾經分佈很廣。並且發現此種植物以前分佈的地帶與南德地區史前遺址大致吻合，由此而發展出，以「草原石南理論」為基礎的「原始文化景觀」研究。其中心學說為：第一羣石器時代的農人，以其原始的工具，應定居於森林區外較易墾拓的開放及半開放 (即：草原石南短灌) 地區，故為「老移住區」，其聚落多為集村形式，而耕地為長條狀組合形式；而森林區，則遲至中古時期，才為移民拓殖，故為「新移住區」，其村落形式多為獨家莊與塊狀耕地。這理論如今也被推翻，但有關「原始文化景觀」、「老移住區」、「新移住區」及它們聚落形式差異的研究，曾為鄉村聚落研究主流，故部分學者視 Gradmann 與 Schlüter 並為鄉村聚落地理學之父 (註 2)。

在上述研究基礎上，1900 年 Schlüter 發表了「鄉村聚落形式」(Die Formen der ländlichen Siedlungen) 一文，文中進而補充村落研究課題，不僅只限於原始或上古時期最古的住所、耕地形式及聚落分佈地區，也應探究原始村落以後的轉變。第一篇完全致力於鄉村聚落地理研究論著為 1903 年 Schlüter 發表的「杜舍根東北地區聚落」(Siedlungen in nordöstlichen Thüringen) 他以該地區為範例，綜合運用上述各家研究法來闡明鄉村聚落問題之掌握。他首由形態或外形上可觀察到的聚落要素出發，利用 Arnold 地名研究之結果來從事移民移住分期；在探尋移民定居過程時，也顧及考古學上出土遺址之空間分佈，並參考 Gradmann 研究南德聚落發展史的結果，最後將不同的住所形式歸納入各個不同的聚落發展時期。文中沒有深入討論的為耕地形式及其演變，此及受 Meitzen「耕地形式不變論」的影響。

Schlüter 對地理學最大的貢獻，即在扭轉當時人文地理學之「自然決定」觀，不但將人文因素地位提高，更進一步將「由人類鑄造的文化景觀」提升成與自然地理要素等值的地理學研究對象，創造了聚落地理學學問體系。1906 年在闡述他主要理念與方法論的「人類(文)地理學的目的」(Die Ziele der Geographie des Menschen) 一書中，他明白地指出聚落地理學為人文(或文化)地理學內之一專門部門，它負有揭示文化景觀形態的任務，其主要工作在描述人類聚落之形態，並探尋其歷史演變的過程。就人文地理學發展史而言，從此即由「自然地理因素

支配」分析踏入了「文化景觀形態學」時期；而德國聚落地理學傳統研究法—「形態或外形」與「歷史演變」觀察法也自此創立。由於從事此種聚落形態歷史演變研究之地理學者，自 Schlüter、Gradmann 等人以來，一直以鄉村聚落為探討對象，故鄉村聚落學也因此肇基，並以「歷史演變的聚落研究學」（註 3）之名流行。

二、發展回顧與現況

德國鄉村聚落研究發展至今約有百年歷史，其間研究方法與課題，不僅逐步多元化、複雜化，而且傳統的與現代的並存並行，故發展時期不易劃清，以下僅就目前主要研究觀點與方法，分述其成長過程：

（一）「形態」與「歷史演變」研究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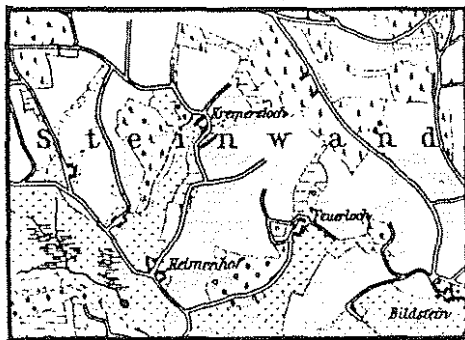
此即為「文化景觀形態學」時期標式研究觀察法，其試圖掌握並描述由感官上能意識到不同的文化景觀形態，進一步探尋其歷史演變過程。就鄉村聚落學而言，在本世紀最初的二、三十年，眾學者所致力者，在確立與鞏固學問體系，除此則僅為一些大區域概況式（註 4）的研究。

由於深受 Meitzen 學說的影響，此時研究偏重在尋求復原最早之聚落形式，並試著把它們與種族聯繫起來。一九三〇年代開始，才大規模的展開具體的個案研究，研究對象集中在小區域；甚至於一個村子上。這種地方性精密的聚落形態與歷史演變之觀察分析，由於它發展最早，故成就也最豐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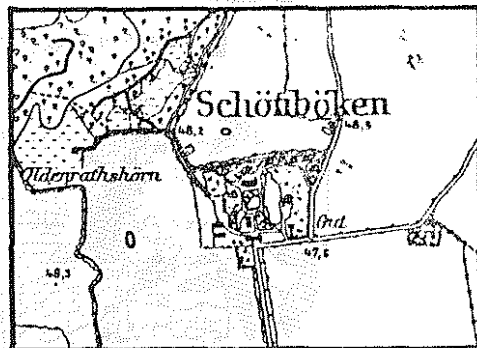
其一，在一九四〇年代 Meitzen 之「種族決定論」與「耕地形式不變論」及 Gradmann「草原石南」之「老移住區」及其有關聚落與耕地形式等論說，相繼被推翻，而村落起源演變說乃能多元化。

其二，在地方性個案研究基礎上進行聚落形式與耕地形式類型化，進而做出大區域的村落與農宅類型化，並圖示其空間分佈，其中較具代表性者，依其完成時間之先後順序分別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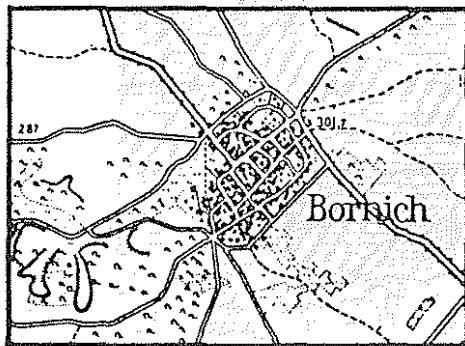
—「德國村落形式」（J.Wagner, 1949），據村落大小與平面佈置形態，將德國村落分成八大類（圖 1），並繪出它們主要的空間分佈（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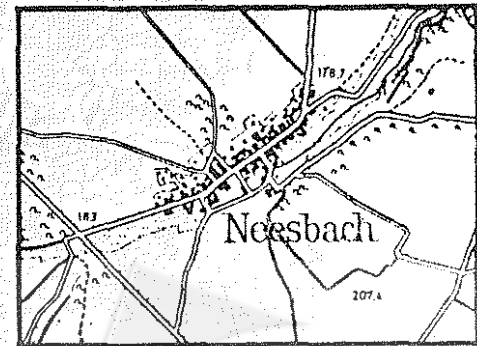
獨家莊 (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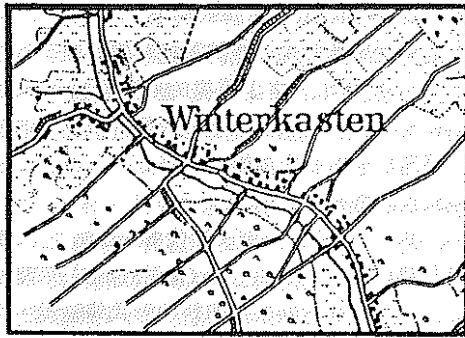
莊園聚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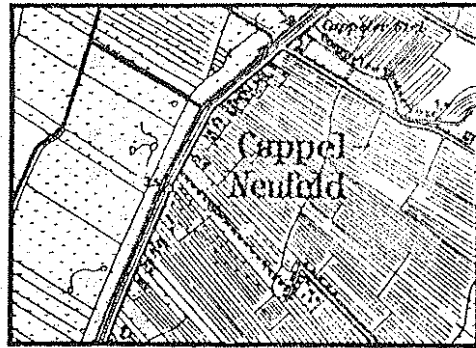
集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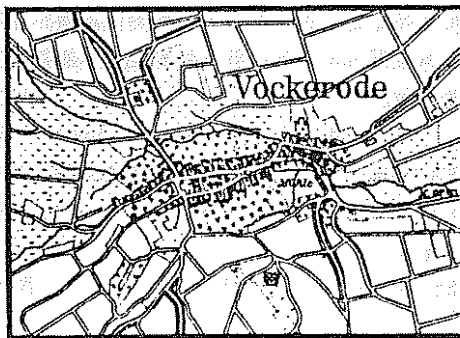
街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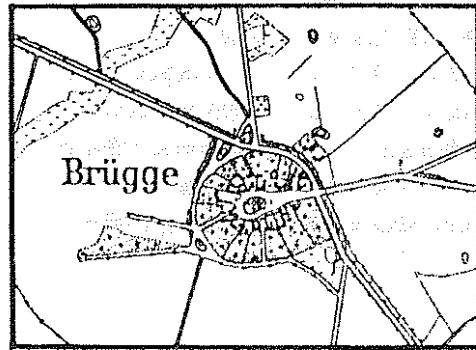
森林帶田大農村



低地帶田大農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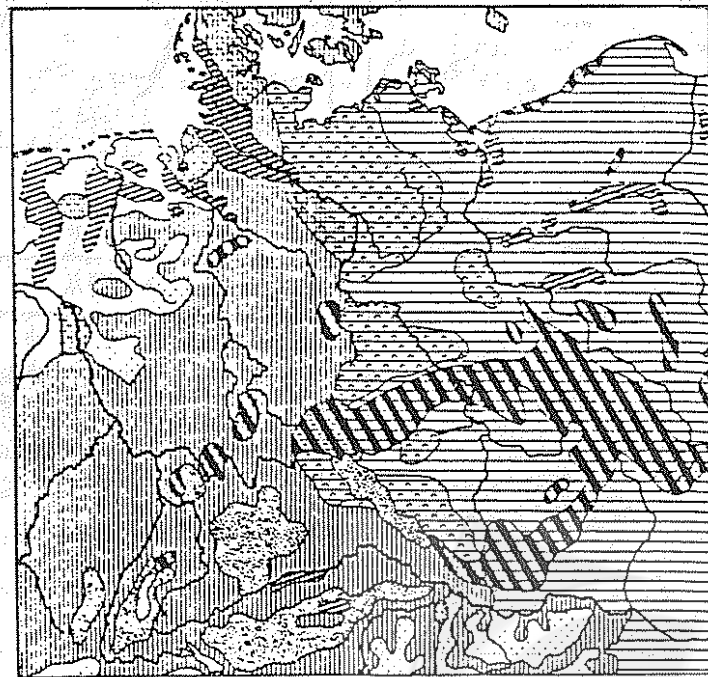


梭形場村



圓形場村

圖 1 德國村落形式 (資料來源：Wagner, 1949)



獨家莊(村) 集村 森林帶田大農村 圓形場村
 三家村 街村 低地及沼地帶田大農村

圖 2 德國村落形式空間分佈 (資料來源：Wagner, 1949)

-「上古時期中歐聚落空間分佈」(O.Schlüter, 1952, 1953, 1958), 此圖為 Schlüter 聚落地理學研究最大成果之一, 在一張 1:1,500,000 的圖上他將中歐地區上古時期已為人類居住地區及以後各拓墾移住期(如:林/草區→林區→低濕區等)的空間分佈, 以不同顏色表達出來。

-「中歐鄉村聚落形式」(K.H.Schröder/G.Schwarz, 1969) 乃研究復原中古末期中歐地區鄉村聚落之類型與地理分佈。此外並將鄉村聚落形態特徵, 以及它們所屬拓墾時期, 在同一張圖上表示出來。

-「中歐農宅類型與分佈」(K.H.Schröder, 1974) 描述七種基本農宅類型(圖3), 並圖示其地理分佈狀況(圖4)。

其三, 由於探索聚落的歷史演變, 自一九三〇年代中期以後, 即萌發出另一有關專門學科-「廢墟研究學」(Wüstungsforschung)。參與研究者, 除了歷史與地理學者外, 尚有考古學、姓名學及民俗學等學科。研究輔助工具除舊地名, 古地圖, 檔案, 圖片等文獻資料, 尚包括田野遺跡調查與實驗室內化學分析。其主要任務之一, 在找出紀元以來, 被人類先後廢棄的聚落, 其空間分佈、出現時間斷面、以及廢棄現象等, 以探尋出聚落確實的演變軌跡, 進而復原各期的聚落空間分佈與形式。「廢墟研究學」二次戰前之研究重點, 與歷史演變的聚落研究類似, 偏重於近代以前的廢墟現象, 戰後也開始著手研究工業時代的廢墟現象。

(一) 單棟式

(二) 多棟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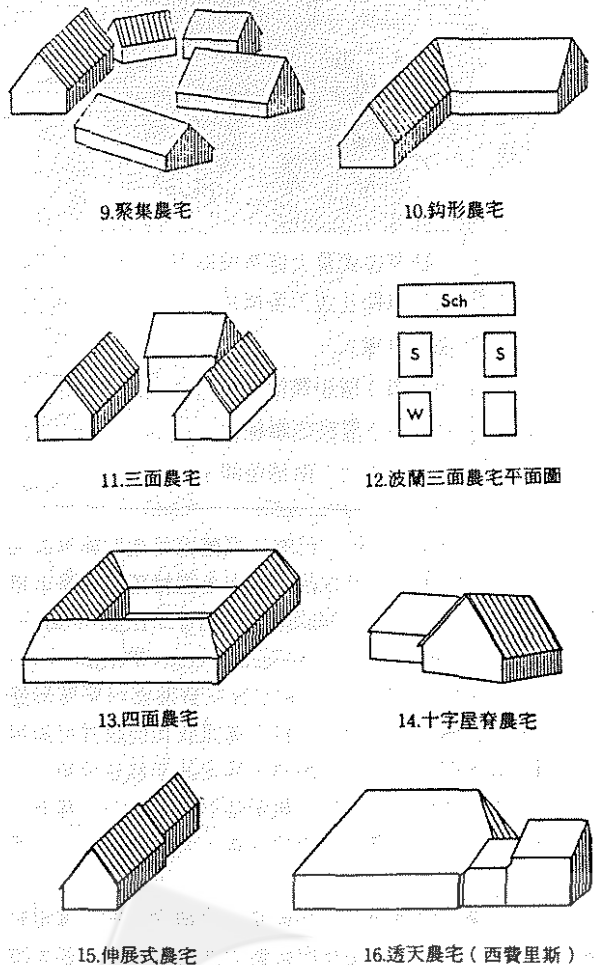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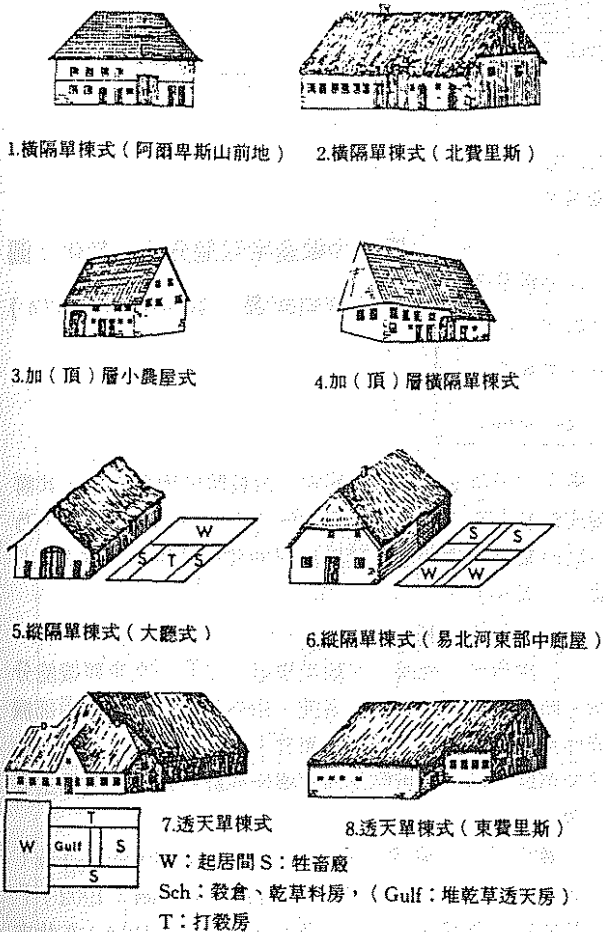


圖3 中歐農宅類型摘選 (資料來源: Schröder, 1974)



圖 4 中歐農宅類型分佈 (簡化) 圖

(資料來源: Schröder, 1974)

其四，整理釐清並統一已有的聚落與耕地形態專有名詞。自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以後，即與多國村落地理學者組成「農業景觀地理專有名詞國際工作組」(Internationale Arbeitsgruppe für die geographische Terminologie der Agrarlandschaft)，其宗旨在整理鄉村聚落形態、機能、歷史演變之特徵，並將之轉譯成其他語言可適用的術語；其次釐清各地有關術語，界定其定義並分類。今已先後出版耕地形式 (1967) 與聚落形式 (1972) 專有名詞手冊，自此以後，有關的術語定義，大致均據此二手冊。

其五，聚落與耕地形式演變模式之創立。為了確定影響村落形態演變因子的種類與影響力之大小，有必要先瞭解村落形態歷史演變過程的一般性質。M. Born (1933—1978) 在 1977 年提出聚落與耕地類型演變模式，將中歐鄉村地區聚落與耕地形式演變一般特性模式化。他將形態演變分兩大類：一為形式級 (Formenreihe)，指屬同

一概念的聚落 (或耕地) 形式，由於時間因素影響，其構造或外形上不一；另一為形式序 (Formensequenz)，乃一原始聚落或耕地形式發展演變的各標準階段 (註 5) (圖 5、圖 6.)

(二)「機能分析」研究法

二次戰後，德國人文地理學進入了「人文景觀機能分析」時期，對文化景觀之研究，由外形觀察，轉入內部機能作用探討。就聚落地理學而言，亦因此擴展出另一新的研究領域，即以分析聚落內部機能或社經結構特徵為主要課題。

最先揭示這研究方向者為 Friedrich Huttenlocher (1949)，但他明言此思維啓示得自 A. Hettner (1902)「聚落的經濟類型」一文，以及 Gradmann (1914) 在此方面的應用結果。戰後迄今，機能性的村落研究方興未艾，主要研究課題可分下列四大類：

1. 社經機能分析：將村落中村民生活上基本機能 (即：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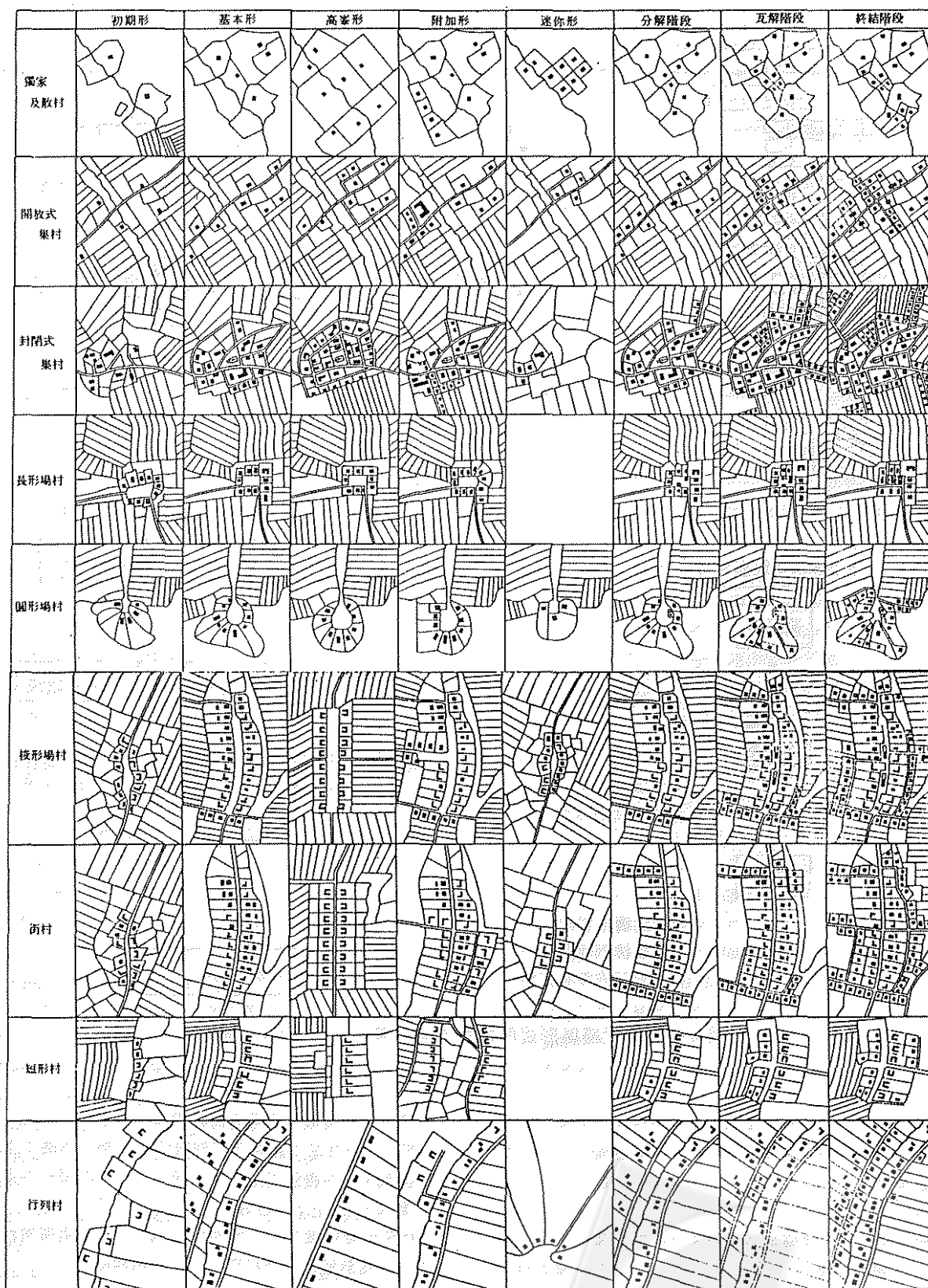


圖 5 中歐鄉村聚落形式級與形式序模式 (資料來源: Born, 19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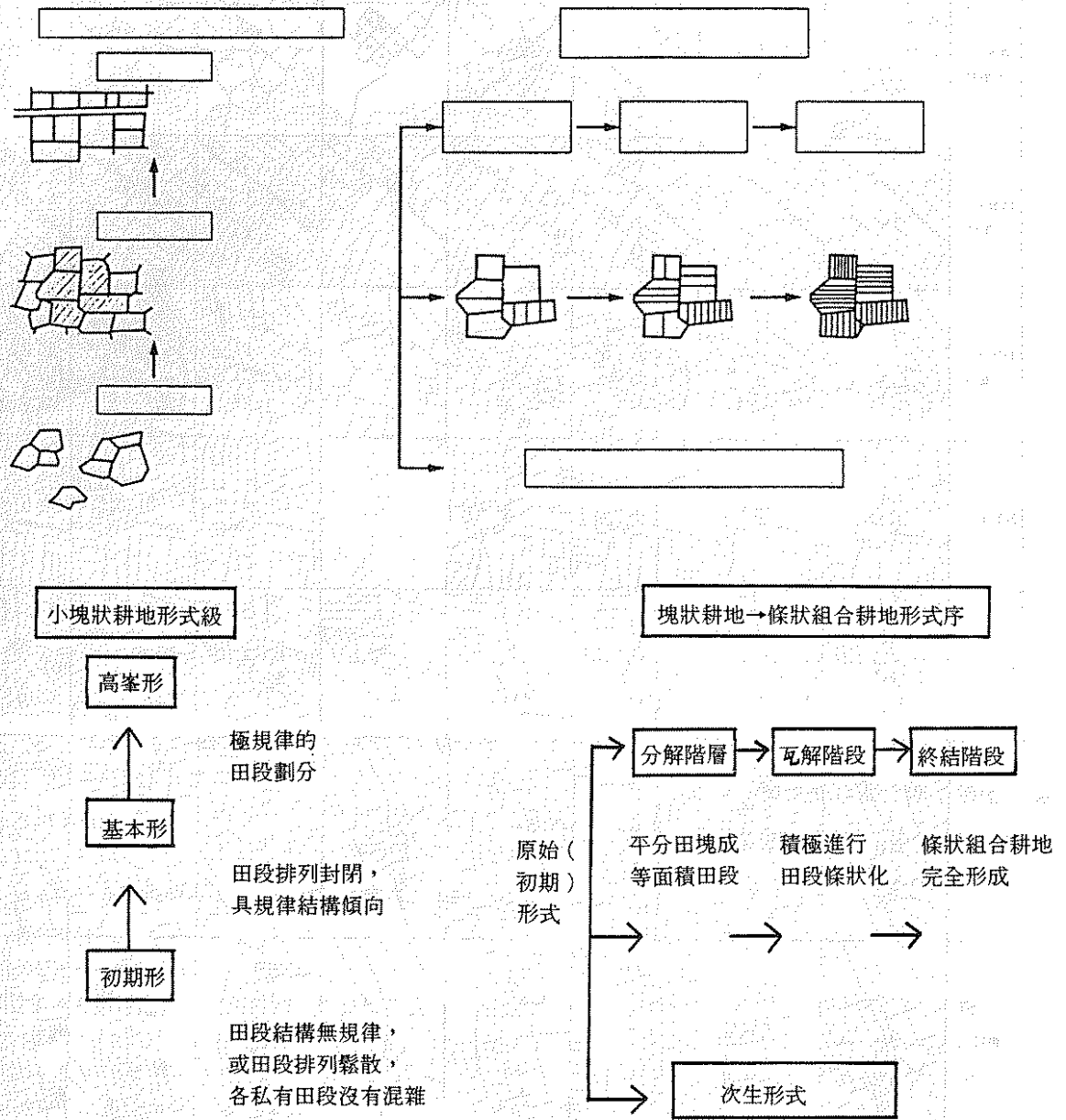


圖 6 耕地形式級與形式序模式 (資料來源: Lienau, 1986)

住、工作、社交、教育、生活供應以及休閒六大項) 逐個分析進行村落分類。例如: 就居住/工作機能比 (在一地居住的就業人口數/在該地工作的就業人口數), 可將鄉村聚落分三型:

- 鄉村居住聚落: 該聚落具純粹或佔優勢的居住機能 (特徵: 居住機能過剩, 工作場所不足, >60% 就業人口在外地通勤);
- 鄉村居住-工作聚落: 居住與工作機能相當, 外來與出

外通勤工作者極少或兩者總數相差不多;

- 鄉村工作聚落: 該聚落工作機能佔優勢 (特徵: 工作場所過剩, 居住機能不足, 外來通勤工作者超過出外通勤工作者 30% 以上) (註 6)。

2. 村民社會結構分析: 探尋村落內居民社會階層與村落形態、村落發展動力與村民行為間的相關性。

村民之社會結構分類, 一般而言有以下幾種:

- 據使用公有土地權利之有無與多寡;

—據階級、血統、社會地位等；
—據職業、年齡、收入等；
—據種族、宗教、家族與政治團體。

不同社會階層的村民，其住所地點選擇往往不同，如：大農戶、農莊主常集中在村落核心區附近，小農、零工常散居在村緣小屋，而佃農則遠離農莊主宅邸的另一端，此種特殊住屋空間排列與建材特質，均反映在村落外形構造上（註7）另外，在小農戶與非農戶為主的村落，其發展演變的動力，常高於大農戶為主的村落，例如：E.Wirth（1968）曾在德國中部法蘭克地區（Franken）做過調查，發現在該地區機能變化較大、較現代化的村落，大部分是十八世紀時，在法蘭克王室騎士統治時期移入了大批非農階級如：猶太人，吉普賽人與販夫走卒等。

而由 Bruschke/Vogler/Wöhlke（1973）三學者在西德艾許衛克郡所做村民社會行為調查中，也發現不同職業、教育程度與收入水準的村民，其價值觀、生活方式與空間行為呈現相當程度的差異性。

3.鄉鎮類型化：乃將德境內最小行政單位 Gemeinde（類似我們的鄉鎮，但自主權較高），據其社經結構指標類型化。所用指標資料來源大部份為官方鄉鎮統計，其中最重要的社經結構特徵指標為：

—在該地工作者的就業結構；
—該地居住與工作人口比例；
—通勤數（包括外來與出外通勤者）之多寡；
—超越本地的機能。

有關西德全境鄉鎮類型化研究著名的學者有：Hesse（1949, 1950），Schwind（1950），Finke（1950），Linde（1953）以及 Lienau（1971, 1972）等。此外各邦政府也先後在邦內進行鄉鎮類型化研究，例如：赫森邦曾利用 1970 年鄉鎮人口數、就業結構與工作場所指數（即：工作場所／鄉鎮人口數）三種社經指標來分類。同時西德「聯邦鄉土學與空間規劃研究所」（Bundesforschung sanstalt für Landeskunde und Raumordnung），也陸續提供可以利用來分類的指標。近年完成的聯邦鄉鎮地方改革方案，即建立在鄉鎮類型化研究基礎上（註8）。

4.機能模式：即為探尋並表達城—鄉彼此間機能作用力，而創設出的各種理論模式。至目前為止，這方面的研究正在加強中，應用普遍的有以下四種：

—中地模式：以城市為鄉村地區生活供應中心。此理論體系原則乃 W.Christaller 於 1933 年提出，此模式藉聚落貨物與服務功能之提供與接受，確立聚落的階層性質，並且建立起聚落空間結構體系形態。

—腹地模式：與前者出發觀點正相反，以鄉村地區為城市生活供應區來分析。這種機能關係模式早在十九世紀就由邱念（Johann H.V.Thünen, 1783—1850）在他的名著「

孤立國」（Derisolierte Staat, 1842）中，就鄉村對都市生活之日常供應，發展出所謂「邱念圈」（Thünensche Ringe）的模式，認為鄉村地區農業土地利用類型，由於產品運輸成本的差異性，而形成圈帶狀的土地利用分區，進而影響耕地形式，甚至聚落形式。

—周地模式：將都市周圍的鄉村視為都市機能作用與補充區域來研究。認為在現代都市文化支配下，其鄰近鄉村機能由原來的農產品供應，逐漸轉變成核心都市的純粹周地。例如：都市用水的供應源地、垃圾及污水的安置地、都市居民休閒或居住地等。結果鄉村聚落的形態與本質改觀，且須常和核心都市共同承擔許多都市問題。

—凝聚—仰賴模式：乃在表達都市與鄉村動態發展之過程。現代的工業生產方式特徵為資本指向遠大於勞工或原料指向，而大量的資本係凝聚於都市之中，以致鄉村地區的發展逐漸喪失其原有的自主性，其結果是城鄉發展背道而馳，都市的發展與擴張更形快速，其空間結構愈趨複雜，而鄉村地區則每況愈下，依賴性增大，結構性質也愈為單純（註9）。

（三）「時事地理」或「規劃性」研究法

一九六〇年代興起以應用為主的村落研究，其最終目的在提供聯邦空間規劃立法與政策的基礎資料。這一研究領域，主要由擁有大批地理學家的「聯邦鄉土學與空間規劃研究所」推動進行。他們對鄉村地區所下的定義如下：
—人口密度低、聚落結構疏落且缺乏較高級的中心都市；
—交通聯繫網路缺乏、遠離西德經濟核心區的邊陲地帶；
—就業品質與機會低、公共設施不足。

換言之，鄉村地區就是居民生活條件不足地區，本著空間規劃—區域間生活條件均衡—的宗旨與目標，其村落研究進行方法有兩種，一為「大區域（或大範圍）分析法」，一為「小區域（或小範圍）分析法」。前者以整體空間規劃體系為指導原則，村落社經結構調查目的，在設法如何使兩者—村落與空間整體—關聯上，且能配合整體發展動向（註10）。後者研究主要目的，首在整理出各單一村落形態、機能與歷史演變等要素，做為來日各村發展或重整決策及經濟資助基礎，這種小區域分析，不但提供了西德戰後「農地重劃」規劃之基礎檔案，同時也是目前「村落復興」工作立法（尤其是在各村特有歷史文化保存及修復方面）重要參考資料之一（註11）。

（四）學科總論研究

一九六〇年代末期以來，德國鄉村聚落另一研究傾向為學科整體發展的檢討，一方面整理已有的研究結果，提出新的觀點與方法，另一方面則對學科本質提出不斷的詢問與修正。「鄉村聚落」一詞定義之不斷再釐訂，即為一代表性的實例。傳統上鄉村地區居民以從事動、植物的直接生產，且以自給或部份銷售的方式維生，因此在

G.Schwarz (1966)「聚落地理學」教科書內「鄉村聚落」具有下列特徵：1.生產場所面積大於居住用地面積很多；2.生產場所全部或部份直接相鄰於住所。此外，第一級產業就業人口至少占全就業人口一半以上（註12）。但此定義在目前而言，即使是將一級產業就業人口比降到15%甚至10%以下，也早已不適用於西方社會，因為鄉村聚落的社經結構已發生極大的轉變，同時它們彼此間區域性差異亦愈來愈大，尤其是大都市或大都會區周緣的與邊陲區域的鄉村聚落，其形態、機能結構根本無法相提並論。所以在Uhlig/Lienau (1972)主編的鄉村聚落形式專有名詞手冊內，為了解決上述問題的困擾，索性以「鄉村地區」來間接表達鄉村聚落，且將它定義為「非城市的文化地域」（註13）；而在聯邦空間規劃內，鄉村地區則泛指所有不受經濟核心地區影響的地帶，即前所述居民生活條件不足的落後邊陲地區。然並非所有在上述鄉村地區定義範圍內的聚落，均為鄉村聚落，而有些鄰近都會的聚落，其外形上仍保留原來農村聚落的痕跡。Born (1977)因此給鄉村聚落下了一個形態與歷史演變觀點的定義：在中歐地區，凡是一個聚落在外形上具有由農業經濟形式所鑄造成的景觀特徵時，即為鄉村聚落。在此概念下，鄉村聚落不僅包括現在的農業聚落，同時也包括一些非農業聚落。這些非農業聚落的外在形象—尤其是建築物—均強烈顯示其為過去農業活動的景觀遺跡。故Born認為至今仍保留下來的舊時農村特有的居住與經濟用途的建築物，應做為判斷今日鄉村聚落指標之一（註14）。

最近Lienau (1986)綜合各家的論點，對鄉村聚落做了以下的定義：

- 鄉村聚落具一特別的法律地位；
- 人口數不多；
- 中心地性質完全缺乏或微不足道；
- 彼此間機能交流很少，但與城市間則具高的交流頻率；
- 其工業的工作場所，與城市相較，設備簡單，工作種類與品質低；
- 出外通勤占絕大優勢；
- 具最起碼的農業，就業機會；
- 經濟能力與發展動力低；
- 尚具傳統農業社會結構，人情味比較濃厚；
- 居住的外在品質較優於都市，多為獨戶獨棟或兩戶一棟的房子；
- 建築物的平面與正面圖形，及它們的空間安排，由於特有的機能與結構，與都市完全不同（註15）。

三、未來展望

綜合德國鄉村聚落學總論研究各家對將來研究發展趨勢的建議，可以分為學術性與應用性兩方面。

就學術研究而言，由於長期以來的研究重心，一直在

上古與中古時期，故今後須加強者，乃近代以後到現代的研究，研究重點可分兩類：其一，為研究十八到十九世紀歐洲農業大革命時代的現象，因為在這改革過程中，不但耕地形式與土地產權發生大的轉變（例如：村有公地的私有化分配），同時聚落形式也因此有多種不同的變化（例如：新小農戶多遷往他所分配到的田塊附近重新建屋定居）；其二，分析十九世紀中葉工業化與都市化開始後，鄉村地區的轉變過程。例如：目前邊陲地區鄉村人口大量外移後的廢墟現象或村民離村行為的過程研究。另外，必須加強不同文化圈鄉村聚落形態、機能與歷史演變過程的比較研究，以便對人類聚落（甚至文化）起源與演變，有進一步的瞭解。

就應用性研究而言，鼓勵更多的地理學家從事村落社經結構調查研究，以便對落後的鄉村地區現狀有更具體的認識，方能提供給聯邦或邦政府對地方未來規劃原理原則一較正確的依據。同時村落研究者，必須加強對實際地方政治、法律與行政管理權限的認識，及現勢具體問題的動向。除此之外，應設立全國性村落研究學中心，一來交換各地研究成果，提供參考資料，二來藉此中心，將學者研究工作與結果文字簡明化，以俾能普及民間、官方，而真正達到實際應用的目的。

註釋：

- 註1：見該書頁67。
- 註2：見Lienau, 1986, 頁20-21。
- 註3：Nitz在1974年由他主編出版的「歷史演變的聚落研究」論文集內，即完全收集有關鄉村聚落與耕地類型與演變方面的研究論文。
- 註4：除了上述杜令根地區外，尚有德國西南部即昔日伍騰堡王國地區與德國西北部西發利亞地區的研究。
- 註5：見Born, 1977, 頁83-95 & 頁156-160。
- 註6：見註2, 頁107-109。
- 註7：見註2, 頁119-122。
- 註8：見註2, 頁127-130。
- 註9：見註2, 頁141-146。
- 註10：見Gatzweiler, 1979, 頁330-335。
- 註11：見Henkel, 1979, 頁352-353。
- 註12：見Schwarz, 1966, 頁47 & 頁49-50。
- 註13：見Uhlig/Lienau, 1972, II, 頁17。
- 註14：見註5, 頁27-28。
- 註15：見註2, 頁12。

參考文獻

- Born, M.
1977 Geographie der ländlichen Siedlungen 1.
Stuttgart: Teubner.

- Brütschke, W., L. Vogler & W. Wöhlke
1973 "Prozesse der Kulturlandschaftsgestaltung: Empirische Untersuchung ZU raumrelevanten Verhaltensweisen gesell. schaftlicher Gruppierung am Beispiel von neun ländlichen Gemeinden des Kreises Eschwege",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167-192.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Gatzweiler, H.P.
1979 "Der ländliche Raum-benachteiligt für alle Zeiten?",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329-351.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Gradmann, R.
1901 "Das mitteleuropäische Landschaftsbild nach seiner geschichtlichen Entwicklung", Geogr. Zeits. 7:361-377 & 435-447.
- Henkel, G.
1979 "Dorferneuerung",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352-370.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Henkel, G. (Hrsg.)
1983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als Forschungsgegenstand der Geographie. Darmstadt: Wissenschaftliche Buchgesellschaft.
- Huttenlocher, F.
1940/50 "Funktionale Siedlungstypen",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137-151.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Jäger, H.
1986 "Wüstungsforschung und Geographie", Geogr. Zeits. 56:165-179.
- Lienau, C.
1986 Ländliche Siedlungen. Braunschweig: Höller und Zwick.
- Nitz, H.J. (Hrsg.)
1974 Historisch-genetische Siedlungsforschung. Genese und Typen ländlicher Siedlungen und Flurformen. Darmstadt: Wissenschaftliche Buchgesellschaft.
- Schlüter, O.
1899 "Bemerkungen zur Siedlungsgeographie", Geogr. Zeits. 5(2): 65-84.
- Schlüter, O.
1952, 53 & 58 Die Siedlungsräume Mitteleuropas in frühgeschichtlicher Zeit. Forsch. z. dt. Lan-
deskunde 63, 74 & 110. Remagen: Selbstverlag der Bundesanstalt für Landeskunde.
- Schröder, K.H. & G. Schwarz
1969 Die Ländlichen Siedlungsformen in Mitteleuropa. Forsch. z. dt. Landeskunde 175. Bad Godesberg: Bundesforschungsanstalt für Landeskunde u. Raumordnung.
- Schröder, K.H.
1974 "Das bäuerliche Anwesen in Mitteleuropa",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108-134.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Schwarz, G.
1966 Allgemeine Siedlungsgeographie. 3. Aufl.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 Co.
- Uhlig, H. & C. Lienau (Hrsg.)
1967 Flur und Flurformen. Materialien zur Terminologie der Agrarlandschaft Vol. I. Gießen: Kommissionverlag W. Schmitz.
- Uhlig, H. & C. Lienau (Hrsg.)
1972 Die Siedlungen des ländlichen Raumes. Materialien zur Terminologie d. Agrarlandschaft Vol. II. Gießen: Lenz-Verlag.
- Wagner, J.
1949 "Die deutschen Dorfformen",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99-107. Hrsg. G. Henkel, Darmstadt.
- Wirth, E.
1968 "Sozialstruktur und wirtschaftsgeist ehemals reichsritterschaftlicher Orte in Steigerwald und Regnitzfurche als geographisches Problem", in Die ländliche Siedlung ... 152-166. Hrsg. G. Henkel, Darmstadt.